

福建农村 市场化发展探索

FUJIAN NONGCUN
SHICHANGHUA FAZHAN TANSUO

习近平 主编

福建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福建农村市场化发展探索/习近平主编. -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2.8
ISBN 7-5334-3509-5

I. 福… II. 习… III. 农村经济: 市场经济-经
济发展-福建省-文集 IV. F327.5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57931 号

福建农村市场化发展探索

习近平 主编

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梦山路 27 号 邮编: 350001)

电话: 0591-3725592 7811283

传真: 3726980 网址: www.fep.com.cn

福州市晋安区青盟印刷厂印刷

(福州新店盘石村委大楼 邮编: 350013)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16.375 印张 397 千字 4 插图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 000

ISBN 7-5334-3509-5/F·48 定价: 28.00 元

如发现本书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向本社出版科 (电话: 0591-3726019) 调换。

目 录

深入研究农村市场化 大力推进农村市场化 (代序)	
..... 习近平 (1)	
福建省农村市场化综合研究报告..... 联合课题组 (22)	

理 论 研 究

关于农村市场化建设的理论思考	(63)
加强农产品市场营销体系建设的几个问题	(75)
加强农村市场信息体系建设的思路	(85)
国外农产品市场营销体系建设概况及几点建议	(95)
开拓农村市场: 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	(107)
提高农民收入与农村市场化制度创新.....	(115)
农业现代化需要加强市场化建设.....	(132)
从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推进农村市场化进程.....	(142)
开拓福建省农村市场的若干思考.....	(149)
国外农产品批发市场几种模式及几点启示.....	(154)
加入 WTO 对农村市场化建设的影响	(160)
农村市场化监测体系研究.....	(174)
农村市场经济体系之构建.....	(186)

农村市场化建设中的政府行为	(194)
农村市场中介组织发展研究	(204)

发 展 战 略

福建农村市场化的历史回顾与现状评估	(221)
福建农村市场化建设的对策思路	(232)
福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研究	(243)
福建有机食品市场策略的探讨	(248)
福建农村消费品与工业品市场研究	(255)
福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的发展研究	(267)
福建农村市场信息网络体系建设研究	(275)
福建农业信息体系构建战略与对策探讨	(282)
福建农村人才市场建设对策研究	(292)
福建劳动力市场建设研究	(299)
福建农村土地流转市场建设研究	(311)
福建农村金融市场研究	(329)
福建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344)
福建农村市场化与农业对外开放	(357)
福建农村市场化与法制建设	(370)
福建农村市场化与市场环境建设	(379)

区 域 对 策

福州市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的调查与思考	(391)
厦门市农村市场体系建设问题研究	(398)

漳州市农村市场化情况调查	(410)
泉州市农村市场体系建设调查报告	(418)
莆田市农村市场化问题的研究	(431)
闽北农村市场化改革特色浅谈	(441)
龙岩市农村市场化问题探讨	(447)
三明市加快农村市场化建设的探索	(461)
三明市农村市场化情况调查	(476)
南平市农产品市场化问题的思考	(493)
宁德市农村市场化问题调查研究	(502)
后 记	(518)

深入研究农村市场化 大力推进农村市场化

(代序)

习近平

一、深刻认识在新形势下加快推进农村 市场化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农村市场化是人们在农村市场经济发展中随着认识和实践探索的不断深化而提出的一个重要问题，深入研究和解决好这个问题，对在新世纪中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开创农村工作的新局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一，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是新世纪之初突破农村改革和发展瓶颈制约的重大举措。我们常说，百业农为本，农兴百业兴，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农业能否兴旺发达起来，与市场化问题密切相关。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农村和全国一样，通过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废除人民公社，突破计划经济模式，建立了适应经济发展要求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框架，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生产力，粮食和其他农产品大幅度增长，农村工业发展迅速，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小城镇建设步伐加快，农民收入显著增加，农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全省农村基本实现小康。但是，当前农

村经济发展中也存在着诸如农产品难卖、市场价格低迷，农产品出口初级产品多、效益不够高，农民增收难度大，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多元化投入不足等一些突出问题。深入分析这些问题，可以发现它们都与农村市场化问题紧密相关。例如，农民收入增长缓慢，最直接的原因是农产品销售不畅、市场价格低迷。近年来在农业连年丰收之后，农产品流通开始由卖方市场转变为买方市场，农产品出现了结构性、区域性、暂时性的过剩，市场价格低位运行，出现增产不增收或增产减收的现象。“谷贱伤农”，农产品价格低，必然要减少农民的收益。再如，农业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之所以要调整，根本原因是因为产业和产品结构不符合市场的需要。近年来，从上到下都普遍感到农业产业和产品结构不够合理，亟须调整和优化。有些地方将优质作为农业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的重点，大力推广种植优质农产品，结果造成了新的产品雷同，被迫进行新一轮调整。农产品品质不好没有市场，品质好了而量太多也卖不了好价钱，这就要根据市场需求来调整农业产业和产品结构。又如，当前在农村改革和发展中，全国各地都面临着“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从哪里来，农村中剩余劳动力往哪里去”两大现实性难题，要解决好这两大难题，关键还是要靠市场，也即农业和农村发展所需要的钱只能从市场中来，农村剩余劳动力只能靠市场进行合理配置来实现有序转移。此外，从当前经济运行中存在的消费不旺、扩大内需难度大等突出问题来看，由于我国 80% 以上的人口在农村，农村市场启动不起来，消费也就很难趋旺。由此可见，当前农村改革和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都与农村市场化问题密切相关，只有加快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才能有效地突破农村经济发展所遇到的瓶颈制约，在新世纪中开创农村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

第二，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是应对加入 WTO 对农业冲击的关键性举措。这几年我们在谈论和研究加入 WTO 问题时，大家都认为农业是受影响最大的产业，原来讲是机遇与挑战并存，机遇大于挑战；现在大家又认为是既有机遇，又有挑战，机遇是潜在的，挑战是实在的，或者说是有利有弊，利是长远的，弊是现实的。如何趋利避害，一方面把加入 WTO 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另一方面抓住机遇加快发展，这是大家关注的一个热点问题。我国农民人均占有资源数量少，农村剩余劳动力多，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不高，农业自身积累不足，发展外部环境不宽松，生产经营规模小而分散，市场综合竞争能力不强，很难能与发达国家的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农业生产经营相竞争。加上农业还处在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的过程中，农业特别是粮食种植业综合生产能力还不高，国外的粮、棉、油等大宗土地密集型农产品将挤占国内市场，可能影响部分地区的农民收入。同时，我国农村正处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的过程中，无论是农村经济管理体制，还是农村社会组织形式，都与 WTO 的要求不相适应，需要进行深刻的变革。WTO 农业框架协议的实质是要实行国际农产品贸易自由化，而要切实提高我省农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最关键、最根本的举措就是大力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通过建立和完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资源的优化配置，加快农民、农村企业和农村经济组织的角色转换，顺利实现国内外农产品市场的对接。

第三，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取向。“商不得通有无以利农，则农病；农不得力本穡以资商，则商病。”农业作为最古老的生产部门，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与市场结下了深厚的渊源，形成了互相依存、互相贯通、互相

影响、互相促进的辩证统一关系。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须以市场体系为基础，以市场机制为基本运行机制，而市场化又是市场体系和运行机制建立和完善达到良好程度的一种标志，这就使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成为农村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应有之义和必然取向，农村市场“化”不起来，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就不可能完全建立起来，市场运行机制也不可能得到完善和健康运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国在农村率先进行的改革，是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生产力，推动了农村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但是，从社会主义改革和建设的全局来看，党的十四大以来，其他领域在建立市场经济体制方面进展很快，有的甚至是“后来居上”，相比之下，先行一步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建设却进展缓慢，仍处于市场体系不完善、机制不健全的状态，以家庭为生产单位的千家万户农民至今尚未完全适应市场，大部分仍在市场经济的汪洋大海中顺流漂泊。这就要求我们必须通过加快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使农村市场经济的发展与整个国民经济市场化发展相适应，以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第四，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是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前提和动力。农村市场化是发达国家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础，我国要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实现农业现代化，也必须以农村市场化为基础。从新世纪开始，我国进入了由现代化建设第二步战略目标向第三步战略目标迈进的新阶段，中央要求东部地区和大中城市郊区“有条件的地方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从农业现代化的内涵看，我国的农业现代化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基础，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民收入水平，实现共同富裕为基本目标，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农业、现代工业装备农业、现代管理

方式武装农业，用现代科学文化知识提高农民素质，大幅度提高资源利用率、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农产品商品率，实现农业由自给自足的分散小生产向第二、第三产业协调发展，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得到高度统一，达到农村经济发达、农民生活富裕、农业科技先进、基础设施完善、运行机制灵活、环境文明优美的发展目标。农村市场化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同农业的工业化、科技化、可持续发展和技术装备的现代化等，都是农业现代化的本质特征之一。农村市场化程度不高，农业现代化水平也提高不了。同时，农村市场化也是推动农业现代化实现的持久动力，农业只有通过市场竞争，才能加快发展和提高，才能实现产业化、科技化和技术装备的现代化。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出，农村市场化是一个事关新世纪农村经济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直接影响着农村改革和发展的进程，影响着中国农业现代化的实现，影响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并最终影响着中国现代化的实现。这一切都迫切要求我们必须深入研究农村市场化问题，大力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

二、当前我省农村市场化建设取得的主要成绩和存在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福建与全国一样，在推进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并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全省全面废除了指令性计划，逐步放开了农产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农民根据市场需求自主生产，自由销售。特别是2001年9月，省政府出台了《推进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的实施意见》，对粮食这一国家尚未完全放开的大宗农产品实行“一取消、两放开”，即取消粮食

定购，放开粮食购销价格，放开粮食市场，从而实现了农产品价格的全面放开，完全由市场形成价格，这是农产品价格体制的一次重大突破，将会对福建的农村市场化建设产生重要的推动作用。二是大力培育农村市场主体，包括国有商业、集体商业、个体私营商业以及外商投资企业的多元化农村市场经营主体已经形成。三是加快农村市场体系建设，2000年，城乡商品市场已发展到1885个，年成交额达657.73亿元，比1979年增长80.6倍；全省有亿元以上农产品综合市场45家，合计年商品交易额达139.65亿元，处在全国第6位和第5位，农产品商品率也达到70%以上，农村的土地、资金、劳动力、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市场也在逐步发育。四是积极拓展国际农产品市场，出口创汇额由1978年的几千万美元增加到2000年的17.1亿多美元，增长23倍以上，全省乡镇工业出口交货总值2000年已达908亿元，形成了农村外向型经济蓬勃发展的格局。五是农产品日益丰富，粮食、蔬菜、水果等一些主要农产品开始形成买方市场，相对于过去长期存在的短缺经济来说，是一个历史性的巨大变化，标志着农村市场经济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农村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市场化水平的不断提高，有力地促进了全省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到2000年，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1037亿元，比1978年增长27.5倍。其中，农业的比重由1978年的77.7%下降到2000年的40.6%，林牧渔业的比重上升到近60%；粮食总产量达到855万吨，比1978年增加110万吨；乡镇企业产值已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的近1/3，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230元，比1978年增加3092.5元，扣除价格因素，年均增长率达15.4%；贫困人口已由1985年的242万人，下降到2000年底的12万人左右。

在看到农村市场化建设取得的成效的同时，也必须看到，我省农村市场化仍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为“四个不”：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不少农村干部、农村经济组织和一些地方政府对农村市场化的真正内涵了解不够，有的片面认为，市场经济是放任自由的经济，政府管得越少越好，市场化就是把农业和农民“推”向市场；有的简单认为，农村市场化就是建市场，为农村商品流通提供设施完善的场所；一些干部市场观念、服务意识淡薄，习惯于计划经济的行政命令、行政手段，对于如何运用市场手段解决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思路不活、办法不多；许多农民小农经济意识根深蒂固，商品意识、市场意识、守法经营意识还比较淡薄。二是农村市场体系不配套。农产品流通渠道狭窄，农业生产要素市场发展滞后，市场信息网络还未健全和完善，发布的市场信息时效性差，权威性不够，无法真正起到以市场信息指导农业生产的作用，资金市场、技术市场、人才市场和土地市场的发展更是严重滞后。农村商品市场建设尽管有了较快发展，但市场布局不合理，在山区和贫困地区仍有许多乡镇集贸市场是露天的路边市场。三是农村市场机制不健全。从全省情况看，农产品价格机制、供求机制、竞争机制、淘汰机制、利益机制、市场进入退出机制均不完善，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很大差距。我们的一部分农产品价格至今既不能真正反映商品价值，也不能正确反映供求关系。四是农村市场环境不规范。主要是有关农村市场化建设的法律法规不健全，现有的许多法律法规和政策存在计划经济的痕迹，不符合市场化的要求，不适应加入世贸组织的需要，有的甚至妨碍农村市场化进程，如农业税和农业特产税，税目和税率都不尽合理，总体征税水平与邻省相比偏高，直接影响了我省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市场建设和

管理职能不够明确，一些地方对市场的管理只是“收费”，没有重视完善市场的功能，也没有强化对市场主体的服务。市场秩序不够规范，种苗、饲料、农药、兽药等涉农违法行为和案件时有发生，一些剧毒、高残留农药和含有激素、兴奋剂的饲料在种养殖业上的使用，导致严重的“餐桌污染”，需要花费很大气力和财力进行治理。

在农村市场经济发展中，广大农村干部群众还面临着“四个突出矛盾”：一是经济体制转轨中土地家庭承包与分散经营的农民难以进入市场的矛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确立，使广大农民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经营者，这是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得以建立的基础和关键。改革开放 20 周年之际，党中央、国务院又决定延长土地承包期 30 年，进一步使土地家庭承包成为党在农村的一项长期基本政策。从本来意义上讲，土地的家庭承包经营与市场并不矛盾，国外发达国家的家庭农场就与市场结合得比较好。但是，由于我国处于经济体制转轨阶段，特别是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城乡差距大，小农经济的历史文化传统在农村积淀深厚，农民的文化、科技素质不高，加之家庭分散经营且规模小，生产技术水平低，大多数农民很难依靠自身的力量顺利进入市场，从而构成了土地家庭承包与分散经营的农民难以进入市场这一严重制约农村经济发展的深刻矛盾。二是建立统一市场与农产品和农业要素市场长期被严重分割的矛盾。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不承认商品经济，农产品市场和农业要素市场几乎不复存在。改革开放后，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虽然比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先行了一步，但由于政府的农业管理体制没有随之进行调整，致使农产品市场和农业要素市场仍然处在农业、林业、经贸、外贸、金融、劳动等不同部门的分割之中。同时，在

新旧体制转轨期间，一些地方经常利用行政权力保护本地区利益，来自块块的市场分割也日益严重起来，这就构成了建设统一市场与农产品和农业要素市场被严重分割的矛盾。三是市场经济平等竞争与农业弱质地位引起的竞争不平等的矛盾。我们当前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低，经济基础薄弱，而这种“低”和“弱”，又集中体现在农业上。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主要依靠农业积累支持工业和城市发展，对农业投入少，农业发展后劲不足，城乡发展差距扩大，农业成为公认的“弱质”产业。改革开放后，农业和农村经济虽然得到了快速发展，但“弱质”问题并没有得到根本性改变，特别是一些地方水利和农田基础设施长期失修，环境污染严重，农业生产条件趋于恶化，使农业的“弱质”问题更加突出。我省近年来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虽有所加强，但抗灾能力仍然较弱，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只占总耕地的77%左右，除涝面积占易涝面积的比重仅51.9%。农业以这种孱弱体质参与市场竞争，自然要使农业和农民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这就构成了市场经济平等竞争与农业弱质地位引起的竞争不平等的矛盾。四是市场经济的利益机制与市场中的生产、加工、销售各个环节及不同市场主体利益分配不合理的矛盾。“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市场主体合理共享市场利益，是市场经济运行和发展的一个基本原则，也是激励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市场竞争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是，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市场中的利益分配机制一直没有很好地建立起来，致使生产、加工、销售以及不同市场主体在市场上的利益分配不合理，影响了农村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农业产业化本来是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一项重要措施，但在一些地方由于没有建立合理的市场主体利益分配机制，公司与农户之间的契约关系不明

确、不规范，农产品丰收时，公司压价收购；歉收时，一些农户将农产品高价卖给别人，造成有时“龙头”坑“龙身”，有时“龙身”坑“龙头”的现象，使“龙头”和“龙身”之间不能有机地结合起来，制约了农业产业化水平的提高。以上这些问题和矛盾，需要我们在农村市场化建设中认真加以研究和解决。

三、福建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的基本思路和工作重点

农村市场化，是指农村中的一切经济活动以市场为中心，建立起市场体系健全、运行机制完善、市场关系规范、市场竞争有序、宏观调控有度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将市场机制和行为贯穿、渗透于农村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使农村市场经济保持健康、有序、快速发展，不断提高到新的发展水平。农村市场化的深刻内涵，决定了我省在现阶段推进农村市场化建设的基本思路应是：以实现农业现代化为目标，以WTO对农业的要求为导向，以完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有机连接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帮助农民安全进入国内外农产品大市场为重点，充分发挥市场调节和政府宏观调控两个方面的作用，着力培育和提高市场主体的整体素质，深化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健全农产品和农业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加强对弱质农业的贸易保护，扩大农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高效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切实增强福建农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使农村市场化水平得到显著提高。根据以上工作思路，现阶段在农村市场化建设方面要突出抓好以下几个关键环节：

第一，健全和完善农村市场体系。建立健全农村市场体系，

既是加快农村市场化的基础性工作，也是农业应对入世的重要措施。农村市场体系建设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作，要分步骤、有重点地搞好。在农产品市场建设方面，应以专业批发市场为重点，在主产区和主销区发展和完善一批设施完善、高起点的大中型批发市场，以此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同时，可选择一些条件较好的农产品批发市场，进行农产品拍卖市场建设试点。在农村商品市场建设方面，要从零售网点、批发市场以及为市场流通服务的仓储、中转以及信息网络等方面入手，积极发展多种商品市场组织形式，培育和完善多层次、多类型、多功能的农村商品市场体系。要增强国有、集体商业企业活力，充分发挥它们在农村商品流通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商业；鼓励资本集中，推进规模经营。在农业要素市场建设方面，要以农村信用社改革为重点，抓好农村金融市场建设；以建立土地流转市场为重点，完善土地市场；以建立和完善信息网络为重点，加快农村劳动力和人才市场建设。据预测，到2010年，我省人口将达到3860万人，全社会劳动力约2000万人，按届时农业劳动力占全社会劳动力10%计算，我省今后每年必须解决近80万农业富余劳动力的转移问题。而我省在1991~2000年期间，每年只新增30万左右的就业机会，这些就业机会还相当部分被外来劳动力占去。针对这一状况，当前要重点抓好福州、厦门、三明、南平等五个全国劳动力市场“三化”建设试点城市和我省确定的漳州、龙岩、宁德、莆田及福清、石狮等12个省级“三化”试点城市的建设。要在现有33个全省劳动力市场“三化”试点城市已建立局域网的基础上，力争在近年内全省有90%以上的县级城市基本建成劳动力市场网络化管理。在农业生产资料市场建设方面，要以培育市场主体和加强市场基础

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为重点，一方面鼓励市场竞争，防止独家垄断经营；另一方面，适当提高批发集中度，加大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力度，分级控制农用生产资料批发商业差价率，防止哄抬农用生产资料价格，伤害广大农民利益。同时，要把开拓农用生产资料市场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电网改造、小城镇建设等结合起来，促销物美价廉的生产资料，并搞好售后服务。

第二，建立和完善农村市场运行机制。农村市场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是农村市场化建设中的最薄弱环节，当前应从深化改革和依法治“市”两个方面，不断建立和完善农村市场机制。在深化改革方面，要通过深化农产品价格体制改革和大力推进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尽快建立起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农产品价格成本控制机制、促使农产品市场供求关系经常趋于合理的供求机制、公开平等竞争的农村市场竞争机制和市场利益合理共享的农产品、农业要素、农村消费品市场利益分配机制。深化农产品价格体制改革和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当前最关键的是要积极推进和切实搞好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2001年国务院批准我省等8个粮食主销区省市推进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对于我省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解决粮食不足问题是一个机遇。推进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既要切实放开粮食定购、放开粮食购销价格、放开粮食市场，搞活粮食市场，又要及时采取依法保护基本农田、建设标准农田、继续增加粮食生产的投入、提高粮食生产科技含量、不断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以及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粮食储备制度、完善粮食风险基金制度、加强粮食市场监管、规范粮食市场秩序、增强各级政府对粮食的宏观调控能力等配套措施，确保粮食安全。在依法治“市”方面，要加强农村市场立法和执法。要进一步完善市场交易规则，建立一套与社会主义市场